

# 國立東華大學學士班校核心資訊科技必修課程免修作業要點

108年6月5日 107學年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Approved at the 2nd Academic Affairs Meeting on June 5, 2019, 2nd Semester, Academic Year 2018

113年1月3日 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Approved at the 1st Academic Affairs Meeting on January 3, 2024, 2nd Semester, Academic Year 2023

113年6月5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Approved at the 1st Academic Affairs Meeting on June 5, 2024, 2nd Semester, Academic Year 2023

- 一、為使本校學士班學生有機會免修校核心資訊科技必修課程、充分運用教學資源、提升學習效果，依據本校「學士班學生基礎課程免修辦法」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校核心資訊科技必修課程，係指本中心開設之「初級程式設計」及「中級程式設計」課程。
- 三、資訊科技必修課程免修申請作業：
  1. 適用對象為本校學士班學生。
  2. 學生透過比賽、認證、檢定方式(含本校自辦之程式設計能力檢定)，通過本校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者，得免修習通識教育中心資訊科技領域必修課程 2 學分，並核予 2 學分。檢定與審核標準，請參考本校「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檢定與審核施行細則」。
  3. 符合資訊科技必修免修條件者，須於通識教育中心公告辦理期限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圖資處提出免修之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4. 免修申請之結果於該學期加退選結束前公告，送交教務處登錄並核予學分。
- 四、其他未規定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五、本要點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